

##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释义：

“本公司/母公司/中国长城”指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长城科技”指湖南长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中国长城全资子公司

“长城能源”指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为中国长城全资子公司

“中原电子”指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湖南长城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长江科技”指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中原电子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具体表决情况可参见同日公告2020-074号《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根据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下属公司计划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人民币103,000万元，详细情况如下：

#### 一、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名称	本次申请额度(万元)	期限	方式
湖南长城科技	进出口银行	30,000	两年	中国长城信用担保 30,000万元
长城能源	建设银行	20,000	一年	自身信用担保
中原电子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	一年	自身信用担保
长江科技	招商银行	3,000	一年	中原电子信用担保 3,000万元
本次申请总额合计		人民币 103,000 万元		

##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企业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公司不存在不利影响，将会增加下属公司在贷款期间的利息支出。

## 三、其他

1、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上述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其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最终与各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及贷款合同，最终实际签订的合同总额将不超过上述总额度。

2、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相关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九日